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28101000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概况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三）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四）201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员会党校是在党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的学校，是培训、轮训党的干部的主渠道，是党委的重要部门，党校的主课是对学员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党校是党的哲学社会科学重要研究机构，是学习、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理论阵地。党校具有作为思想库的优越条件，能够为党委和政府提供政策咨询和对策研究成果。党校是党的精神、文化汇聚之所，是对党员干部传承党的精神力量、夯实党员干部精神依托的神圣殿堂。以提高各级领导干部政治素质为目标，深化以教育为中心的各项改革，提高办学水平，强化“科

研立校、精品兴校”的意识，把我校办成先进理论指导的、具有较高教学和科研水平的、培养高层次复合型领导干部的学校，使党校成为“干部爱来、学员接受、领导满意、社会好评”的学校，为党的干部教育事业和党的思想理论建设作出新贡献。

（二）2018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突出主业主课，教学培训取得新成效

坚持以教学培训为中心，突出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主业主课，进一步规范班次设置和落实学制要求，不断深化教学改革创新，认真抓好各类班次培训，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进一步提高。

（1）坚持服务大局，圆满完成培训任务。与市委组织部联发《2018 年干部培训工作的通知》，圆满完成了全市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青干班、科级干部进修班、乡镇（街道）领导干部进修班、公务员初任、任职培训班、军转干部适应性培训班，同时承办计划外、市外的老挝干部考察团和东南亚国家政党干部研修班、玉溪市革命老区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培训班等班次。全年，举办培训班（含会议）172 期 31978 人次。其中，计划内班次 20 期，合计 3233 人次；计划外班次 152 期，合计 28745 人次。

（2）规范设置班次，增强教学针对性。科学设置教学内容，突出主业主课，围绕市委、市政府“六个走在全省前列”，打造“三张牌”，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 and 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等重大安排部署

要求，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党纪党规、宪法法律知识等内容纳入培训内容，全年，在8个主体班次设置28个党纪党规和宪法教育专题，配合举办2018年行政执法资格培训班，培训3200人次。及时组织教师备课、授课，使主体班课程中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占总课时的70%，其中党性教育约占22.9%。同时，严格按照市委、政府要求，将依法治市、意识形态、保密、综治维稳（平安建设）、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反恐、民族团结、统一战线等相关知识适时纳入教学内容，不断优化领导干部知识结构，切实增强能力素质。

（3）创新培训方式，增强教学实效性。着力创新教学方式，推进案例式、情景模拟式、互动式、体验式、结构化研讨教学，进一步打造、拓展各种现场教学点。与市委组织部联发了《玉溪市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基地精品课程开发评选方案》，对玉溪市现有的14个现场教学基地进行精品课程开发评选活动，打造我市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内涵丰富的现场教学精品课程，评选出全市党校系统第二届精品课4门。落实领导干部到党校讲课制度，切实加强新形势下党校培训工作，市委领导班子成员均到党校进行了授课，为全市党员领导干部坚持带头到党校讲课作出了表率，增强了教学的实效性。

(4) 发挥理论宣讲阵地作用，全力做好全市“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工作。结合全市“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工作，选派教师参加市委“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宣讲团”，深入市县区、乡镇（街道）、社区（村组）宣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较好地发挥了党校理论宣讲的主阵地作用。全年，宣讲和专题辅导共 551 场 124 个专题，受众人数约为 64438 人。

2、加快转型步伐，理论研究和决策咨询工作稳步推进

加快科研转型与突破步伐，科研指导、科研协调、科研管理工作顺利展开，自主科研课题研究有序进行，成功申报和完成一批省市重点课题的专项研究任务。全年取得科研成果 98 项，其中：核心期刊 1 项，国家级成果 6 项（国家级报刊 4 项，入选国家级研讨会 2 项），省级成果 28 项（省级报刊 14 项，省级课题 6 项，省级研讨会 5 项，省级获奖成果 3 项），市级成果 61 项(市级采用 2 项，市级报刊 32 项，市级课题 22 项，市级研讨会 5 项)；县级成果 2 项（均为县级课题）。

3、加大人才工作力度，队伍素质不断提高

始终把队伍建设作为事业发展的关键，通过多种措施提高教职员工的素质能力，为履行职能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思想保证和人才保障。

4、注重规范管理，保障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后勤服务工作始终围绕市委提出的一流管理服务保障机制的目标，坚持“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争创一流”的理念，突出以教学为中心，以满足党校教育工作需要为目标，服务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5、落实两个责任，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有效加强

认真履行主体责任，落实管党、治党要求，抓好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为发展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和政治保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部门 2018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37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9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33 人）。

离退休人员 2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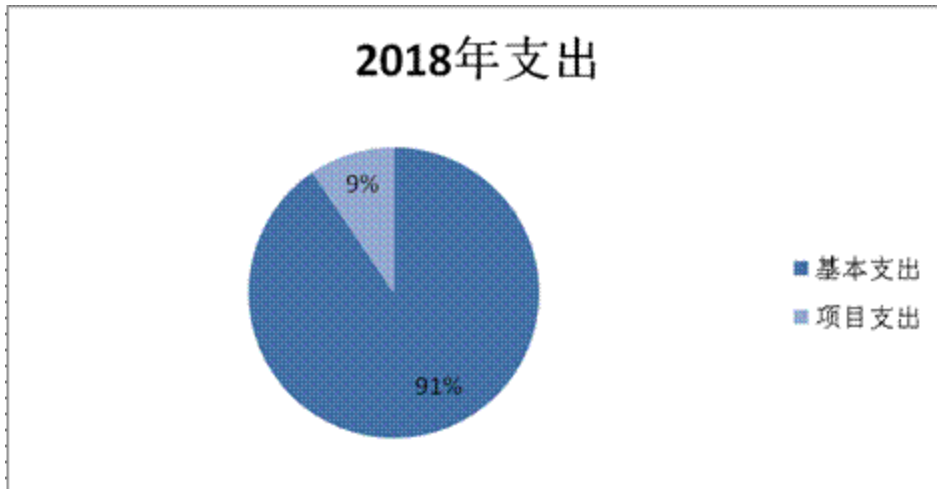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2,976.8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76.8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对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44.3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30 万元,2018 年培训班次增加,非税收入增加,核拨资金增加,主要用于支付后勤人员工资及后勤零星修缮。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2,979.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97.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54%；项目支出 282.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46%；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增加 150.85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2018 年培训班次增加,非税收入增加,核拨资金增加,主要用于支付后勤人员工资及后勤零星修缮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党校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697.9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453.27 万元,主要原因为我校 2018 年培训班次增加,非说收入增加,核拨资金用于支付后勤相关费用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73.6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26.4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8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党校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82.03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302.42 万元,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项目都已完工,2018 年项目只要为知行厅音响设备改造升级,已在 2018 年完工验收完毕。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79.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对比比重变化不大,金额比去年增加,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50%。主要用于省委组织部在我校培训班支出费用，如讲课费、伙食费等；

2.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2,247.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43%。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开销，如办公费、水电费、邮寄费、后勤人员工资及后勤供货商货款；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7.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01%。主要用于离退休生活补助及在职人员保险；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40.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7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2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67%。主要用于明德楼设施设备购置及修缮；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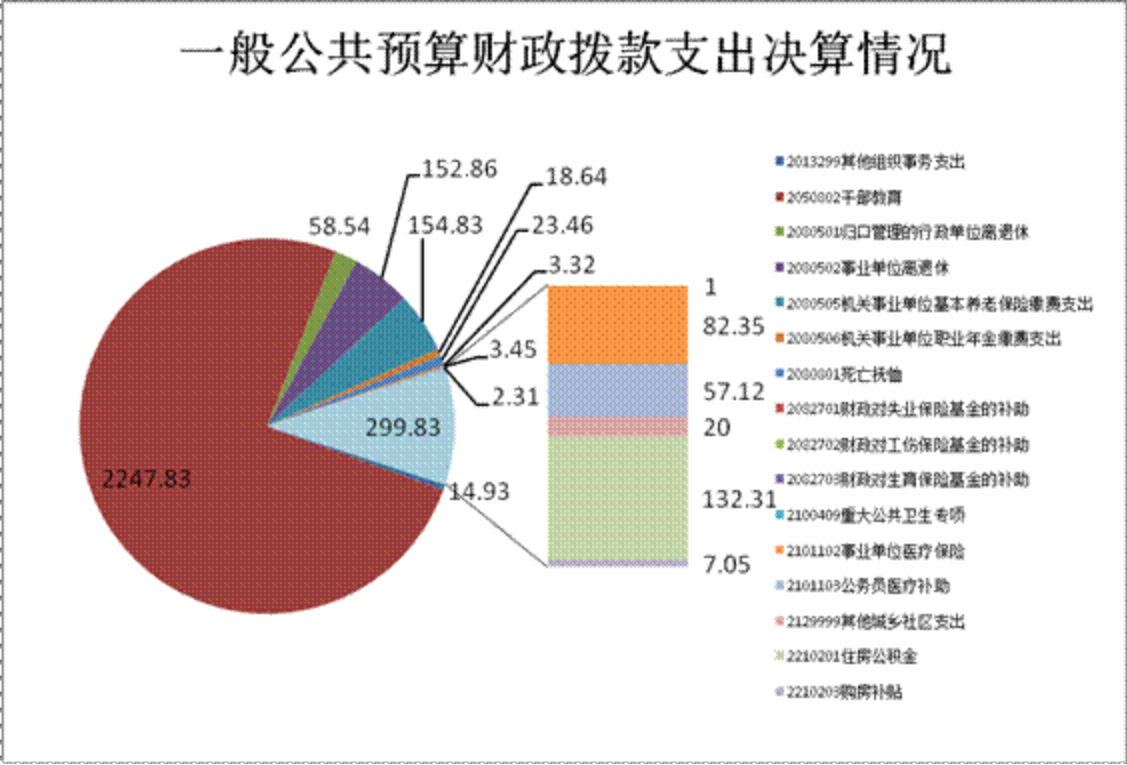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139.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6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及住房补贴；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党校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4.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4.32 万元，增长 13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4.83 万元，增长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51 万元，下降 44.34%。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7 年无因公出国出境事务，2018 年为促进一带一路紧密联系，应印度和斯里兰卡有关部门邀请，云南省社会主义学院组团赴两国开展学习交流，经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同意由我校党委书记、玉溪市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刀有忠同志参团访问，费用为 48340 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83 万元，占 60.1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6 万元，占 31.88%；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占 7.9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83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1 人次**。开展内容包括：2018 年为促进“一带一路”紧密联系，应印度和斯里兰卡有关部门邀请，云南省社会主义学院组团赴两国开展学习交流，经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同意由我校党委书记、玉溪市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刀有忠同志参团访问。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56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科研、调研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5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科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党校部门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2.3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372 万元，主要原因我校后勤非税收入增加核拨后用于支付后勤人员工资及供货商货款，2015 年党校改扩建完成后，2018 年开始有部分易损耗物品更换以及零星修缮。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电费、办公费、支付后勤人员工资及供货商货款。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党校部门资产总额 2,865.3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054.17 万元，固定资产 1,765.90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45.23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附表)。与上年相比, 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92.88 万元, 其中;流动资产减少 60.52 万元, 固定资产减少 77.59 万元,无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无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增加 45.23 万元, 无其他资产。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 账面原值 0 万元; 处置车辆 2 辆, 账面原值 53.67 万元; 报废报损资产 0 项, 账面原值 0 万元, 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 出租房屋 0 平方米, 账面原值 0 万元, 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865.3	1054.17	1765.9	1214.9	28.05		522.95			45.23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概况
-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三) 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表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不涉及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28101111